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INNER MONGOLIA YILI INDUSTRIAL GROUP CO.,LTD.

二〇一一年五月

发行人声明

1、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本预案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说明，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本预案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3、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4、投资者若对本预案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特别提示

1、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部门核准。

2、本次拟发行不超过21,800万股（含21,800万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发行数量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本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3、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超过70亿元。发行价格不低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2011年5月19日（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即不低于32.67元/股（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该价格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最终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本次发行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

4、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由董事会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多个投资账户持有股份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除公司第一大股东呼市投资公司与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外，每一发行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后，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5%（不含本数）。

5、公司正在与包括呼市投资公司在内的投资者协商本次发行的股份认购事宜，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前，如公司与投资者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则该等投资者所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投资者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6、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扩建项目、奶源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将建设液态奶、冷饮、奶粉、酸奶等产品的若干个产能扩建项目和奶源项目，目前部分项目已经由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先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

释　义

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伊利股份	指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呼市投资公司、第一大股东	指	呼和浩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1,800万股（含21,800万股）A股的行为
本预案	指	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股东大会	指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A股	指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如本预案中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直接相加之和存在差异，可能系由四舍五入形成的。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

1、公司是国内乳业的龙头企业

公司是国内乳业的龙头企业，业务规模大，产品种类全，产业链较为完整，拥有液态奶、冷饮、奶粉、酸奶等多种类别的产品，品牌知名度高，公司产品先后成为奥运会和世博会唯一指定乳制品，连续多年保持着冷饮、奶粉全国销量第一的市场地位，公司2010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95.45亿元，较上年增长22.0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77亿元，基本每股收益0.97元。凭借多年的努力，公司已经成为国内市场经营规模最大的乳制品企业之一，并已跻身世界乳业的第一阵营，成为世界级的乳制品企业。

2、乳制品需求在较大的成长空间

根据目前的市场需求情况，公司的产品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我国原奶的人均占有量和液态奶的人均消费量均处于世界的较低水平，乳业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我国正处于城镇化时期，老龄化加速，对生活质量的要求不断提高，乳制品作为富有营养的重要食品，对增强体质、改善生活具有重要作用，我国对乳制品的消费量将逐渐提升。目前我国的人均乳制品占有量约为27千克，而世界平均水平约为105千克，预期我国的乳制品消费处于快速增长阶段，为本次募集资金提供了良好市场需求基础。

3、原材料成本处于上升态势

国内乳制品消费需求稳步增长的同时，国内乳业也面临着原料奶短缺的问题。在饲草、饲料等价格上涨的拉动下，原料奶生产成本大幅上升，虽然2010年原料奶收购价格比上年有大幅提高，但基于当前奶牛养殖成本和效益水平，奶户养殖积极性短期内难以提高，因此原料奶短缺将影响国内乳业的发展。此外，原料奶、白糖、进口乳制品等主要原料市场价格持续上涨，导致乳制品生产成本增加，企业的盈利能力受到影响。

预计2011年原料奶、白糖、进口乳制品供需形势仍偏紧张，其交易价格同比可能会出现持续上升趋势，对乳制品企业的生产成本控制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通过建设牧场，扩大奶源供应的辐射半径，增加自有奶源供应量，合理规划生产基地网络，降低运营成本和物流成本，提升快速反应的能力，将有助于控制公司生产成本的增加，更好满足市场需求，对保持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有积极作用。

4、公司产品种类齐全，完善产业布局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力

为了促进公司发展，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公司已在全国投资设立了多家子公司和分支机构，产品覆盖全国，各类产品销售收入情况良好，近三年来，公司按产品类型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液体乳	20,984,870,187.92	71.03%	16,554,801,129.23	68.39%	14,441,795,238.87	67.05%
冷饮	3,544,219,331.90	12.00%	3,263,632,899.02	13.48%	3,320,230,325.50	15.42%
奶粉及奶制品	4,622,668,736.81	15.65%	3,963,634,870.56	16.37%	3,233,306,270.78	15.01%
混合饲料	393,441,756.01	1.33%	426,155,859.32	1.76%	542,790,126.38	2.52%
合计	29,545,200,012.64	100%	24,208,224,758.13	100%	21,538,121,961.53	100%

公司产品类型齐全，产品品种丰富，各类乳制品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均有重要影响，公司将在全国范围内完善产业布局，合理划分市场区域，在市场区域内不断扩大生产规模，满足市场需求的增长，利用公司现有竞争优势，进一步促进公司做大做强。

5、本次发行将解决公司发展的资金瓶颈

在行业处于新的发展阶段，公司业绩持续增长，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对扩大产能、健全产业链提出了现实需求，但是公司目前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已经较高，通过负债方式实现产能扩充已经面临资金瓶颈，公司部分在建项目和规划新建项目迫切需要解决资金问题。本次发行将为公司发展筹集所需资金，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增长。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目的

本次非公开发行将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扩大公司生产规模，是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巩固行业龙头地位的重要战略措施。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筹集资金，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区域规划，健全产业链，增加稳定可靠奶源，扩充各类产品生产能力，并将有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升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竞争优势，有效降低经营风险。同时，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得到增强，财务状况将得到改善，为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继续提升公司在世界级乳制品企业中的地位创造良好条件。

二、发行对象及其与本公司的关系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

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由董事会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多个投资账户持有股份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

除公司第一大股东呼市投资公司与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外，每一发行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后，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5%（不含本数）。

截至2011年3月31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呼市投资公司持有公司10.21%的股份，公司正在与包括呼市投资公司在内的投资者协商本次发行的股份认购事宜，如呼市投资公司认购本次发行股票，则该认购事项涉及关联交易。

对于本次发行前尚未确定的发行对象，因无法确定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将在公告本次发行结果文件中披露。

三、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发行数量及限售期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二）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不低于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11年5月19日（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发行价格不低于32.67元/股（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底价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最终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本次发行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

（三）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21,800万股（含21,800万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将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与除权除息后的发行底价相应地调整。在上述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认购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四）限售期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前，如公司与投资者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则该等投资者所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投资者所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四、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超过70亿元，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液态奶项目	188,285.76	188,285.76
2	冷饮项目	27,520.00	27,520.00
3	奶粉项目	55,240.75	55,240.75
4	酸奶项目	140,957.77	140,957.77
5	奶源项目	123,155.74	123,155.74
6	补充流动资金	164,839.98	164,839.98
合计		700,000.00	700,000.00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募集资金投资上述项目如有不足，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发行面向符合中国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截至2011年3月31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呼市投资公司持有公司10.21%的股份，公司正在与包括呼市投资公司在内的投资者协商本次发行的股份认购事宜，如呼市投资公司认购本次发行股票，则该认购事项涉及关联交易。

如在发行阶段出现公司其他关联方参与本次认购的情形，本公司将在公告本次发行结果文件中披露。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化

截至2011年3月31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为呼市投资公司，其实际控制人为呼和浩特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其股权控制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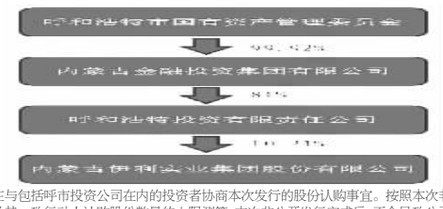

公司正在与包括呼市投资公司在内的投资者协商本次发行的股份认购事宜。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每一发行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认购股份数量的上限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已经取得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的批准程序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已于2011年5月18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中国证监会等部门核准后方可实施。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为了进一步适应公司主业的持续发展、满足未来国内国际乳制品市场的需求，经公司董事会认真研究充分论证，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液态奶、冷饮、奶粉、酸奶、奶源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继续扩大产能、完善产业链，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稳固发展世界级乳制品企业的地位。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资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液态奶项目	188,285.76	188,285.76
2	冷饮项目	27,520.00	27,520.00
3	奶粉项目	55,240.75	55,240.75
4	酸奶项目	140,957.77	140,957.77
5	奶源项目	123,155.74	123,155.74
6	补充流动资金	164,839.98	164,839.98
合计		700,000.00	700,000.00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募集资金投资上述项目如有不足，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方式解决。

二、项目投资的可行性分析

目前中国乳制品产业正处于产业生命周期的成长发展期，市场容量不断扩大，我国人均乳制品的消费量处于世界较低水平，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对乳制品的消费量将处于上升趋势。

国内乳制品企业数量较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只有通过不断完善产业布局、健全产业链、丰富产品结构、合理控制成本等措施，才能不断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不断提升公司品牌价值，为消费者提供安全可靠的产品，在市场竞争中继续保持领先地位。

本公司对行业发展趋势进行了详尽的研判，充分利用市场需求向优势企业集中的发展趋势，对产能扩张进行了合理规划，对公司目前的产品线进行了全国布局。规划了包括液态奶、冷饮、奶粉、酸奶以及奶源等在内的产业链扩充和区域布局项目，部分项目目前正在建设过程中，加上近期计划实施的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将超过60亿元。上述项目的投产，将为公司的产能和原奶供应注入新的动力，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将得到显著提升。

2011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乳制品质量安全工作的通知》，进一步严格准入门槛、清理落后企业。在物价处于相对较高水平的背景下，行业原材料价格、生产成本、劳动力成本不断上升。行业的产业集中度将提高，市场需求转向龙头企业的形势已初步显现，此将促进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为公司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顺应行业发展需求，在公司现有竞争优势基础上的战略选择。公司对行业发展状况、市场需求、公司的生产技术、管理水平、营销渠道、人力资源、项目建设储备等方面进行了审慎而细致的分析，认为公司具备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条件和能力，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

三、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是用于扩充公司产能，包括扩充公司液态奶、冷饮、奶粉、酸奶等产品的生产能力，同时，公司将通过建设奶源项目，为公司提供更多稳定可靠的奶源，扩大奶源辐射半径，增加奶源供应渠道。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布局涉及全国多个省市，是实施公司在全国产业布局战略的重要举措，对完善产品供应渠道，增强市场快速反应能力，降低成本有重要作用。同时，公司经营需要配备较多流动资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为公司补充适当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经营的稳定发展。

（二）项目的投资概况

1、液态奶项目

公司计划在河北省张北县、山东省临朐县、辽宁省阜新市、宁夏吴忠市、甘肃省兰州市、广州省惠州市等地投资液态奶项目，共计投资约18.83亿元。

2、冷饮项目

公司计划在浙江省金华市投资冷饮项目，共计投资约2.75亿元。

3、奶粉项目

公司计划在黑龙江省杜尔伯特县投资奶粉项目，共计投资约5.52亿元。

4、酸奶项目

公司计划在江苏省苏州市、南京市、陕西省咸阳市、广州省惠州市、天津市武清区等地投资酸奶项目，共计投资约14.10亿元。

5、奶源项目

公司计划在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内蒙古锡林浩特市、四川省邛崃市、安徽省合肥市、湖北省黄冈市、江苏省南京市等地投资奶源项目，共计投资约12.32亿元。

（三）项目的建设用地情况

公司目前在建和计划新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用地均已落实，公司通过受让、租赁等形式已经取得了建设用地的使用权，建设用地不存在不确定的情形。

（四）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产能扩建项目和奶源项目投产后，将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预计项目建成达产后的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达产后年收入（亿元）
液态奶项目	53.35
冷饮项目	3.13
奶粉项目	25.79
酸奶项目	34.78
奶源项目	7.82

（五）在建项目的实施进度情况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对部分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截至2011年3月31日，公司已先期投入资金约12亿元，目前项目实施进展顺利。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展前景

我国经济在过去30多年实现了快速成长，人们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乳制品行业也取得了长足进步，我国乳制品产量和奶牛存栏量均大幅增长，2000年我国的奶类产量约为919万吨，2009年约为3732万吨，为2000年的4.06倍，2000年全国奶牛存栏量约490万头，2009年超过1200万头。目前我国的人均乳制品占有量约为27千克，而世界平均水平约为105千克。2009年，城镇居民人均乳制品消费量约22千克，农村居民人均乳制品消费量约4千克，与城镇居民的人均消费量存在较大差距。尽管我国人均乳制品占有量和消费量显著提高，但是，我国的人均乳制品占有量和消费量仍然处于世界的较低水平，我国的乳制品消费增长存在较大的发展空间。

我国正处于城镇化进程阶段，城镇化率不断提高，在乳制品行业不断发展的背景下，新增城镇人口对乳制品消费需求增长迅速，而且随着农村居民收入水平的提升，农村居民对乳制品消费需求的增长较为迅速，基于目前的城乡人口结构和乳制品消费结构，伴随城镇化进程的推进，我国的乳制品行业发展将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的生产规模有所扩大，产品结构更加丰富，产业布局不断完善，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实现并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及总资产规模均将有较大幅度的提高，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改善，财务结构更趋合理。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报批事项的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大部分项目已经处于在建状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环保要求，相应的审批手续齐全，未建项目也已经取得了全部审批文件，开工建设前期的准备工作基本完成，公司将按照经营计划陆续开工建设有关项目。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结构的影响

1、公司主营业务为液态奶、冷饮、奶粉、酸奶等乳制品的生产和销售，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发生变化。

2、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章程》除对公司注册资本与股本结构等相关条款进行调整外，暂无其他调整计划。

3、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预计新进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将引起公司股东的持股比例出现分散。

4、预计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高管人员结构发生变化。

5、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均属于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范围，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投入和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业务收入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奶源项目的实施，将对增加公司奶源供应能力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二、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及总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提高，公司资产负债率会有所下降，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改善，财务结构更趋合理。

同时，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的业务收入水平会有所增长，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实力和抗风险能力显著增强。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由于特定对象以现金认购，公司的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将大幅增加。在本次募集资金开始投入使用之后，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将相应增加。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产生效益后，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将相应增加，整体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

三、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其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均不会发生变化，不会导致新的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资金、资产被第一大股东及关联人占用的影响，或公司为第一大股东及关联人提供担保的影响

本次发行将不会产生公司的资金、资产被第一大股东、其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人违规占用的情形，亦不存在公司为第一大股东、其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负债情况的影响

截至2011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为71.81%，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及总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提高，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公司的财务结构将更加趋于稳健，生产经营的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公司不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时，除预案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1、行业竞争风险

乳业企业较多，而且外资品牌加大对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行业竞争不断加剧，尽管本公司是行业内的龙头企业，品牌知名度较高，产品覆盖面广，产业链较为完整，但激烈的市场竞争可能使公司盈利水平受到不利影响。

2、产品质量风险

随着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的要求不断提高，产品质量成为本行业非常重要的竞争因素，产品质量是企业生存的基础，提升品质管理水平，为消费者提供安全优质的产品是公司永远的追求。公司将持续加强质量安全风险监控体系建设，完善质量风险预警机制，强化原料与产品质量的安全监控能力，在提升质量安全保证能力的前提下，不断改善生产环境和设备装备水平，创新质量管理技术，强化标准化实施能力，以生产健康安全的产品为目标，持续提升品质管理能力。此外，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奶源项目的建设，将有利于为公司提供稳定的奶源，对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有积极意义。但是如果行业内出现影响乳制品质量的重大不利事件，公司的生产经营也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3、成本控制风险

原料奶、白糖、进口乳制品等主要原料市场价格持续上涨，由此导致乳制品生产成本增加，影响企业盈利空间。预计未来原料奶、白糖、进口乳制品供需形势仍偏紧张，其交易价格可能仍会上升，乳业企业生产成本上升风险加大。公司将持续加强成本控制能力，提高生产效率，尽可能减弱成本上升带来的风险。

4、财务风险

公司产品属于快速消费品，对资产的流动性要求较高。为了降低资产流动性可能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资产的运营管理，减少资金占用，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尽量避免因资金流动性不足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5、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均用于发展公司主营业务，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详尽的可行性论证，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预期能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但是，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可能有一些不可预测的风险因素，这将影响项目投资效益的实现情况。

6、审批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等部门的核准，能否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股票简称：伊利股份　　股票代码：600887　　公告编号：临2011-11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书面表决）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依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对2011年5月13日书面（传真等）方式送达的《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书面表决）通知书》中的审议事项以书面（传真等）方式进行了表决。应参加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十一名，实际参加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十一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运作，公司已构建良好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具备规范的“三会”运作意识，切实履行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义务。

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条件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目前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呼和浩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正在洽谈关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事宜，因可能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振坤先生提请对本议案下的10项内容回避表决。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简称“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方式及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6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1）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数量不超过21,800万股（含21,800万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将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与除权除息后的发行底价相应地调整。在上述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认购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2）所有投资者均以现金进行认购。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发行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

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由董事会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多个投资账户持有股份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

除公司第一大股东呼和浩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外，每一发行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后，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5%（不含本数）。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不低于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11年5月19日（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发行价格不低于32.67元/股（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底价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最终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本次发行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锁定期安排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前，如公司与投资者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则该等投资者所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上市地点

在锁定期期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募集资金用途和数量

本次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超过70亿元，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液态奶项目	188,285.76	188,285.76
2	冷饮项目	27,520.00	27,520.00
3	奶粉项目	55,240.75	55,240.75
4	酸奶项目	140,957.77	140,957.77
5	奶源项目	123,155.74	123,155.74
6	补充流动资金	164,839.98	164,839.98
合计		700,000.00	700,000.00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募集资金投资上述项目如有不足，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的公司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发行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提交申请，并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如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可能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振坤先生提请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如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的事宜，授权内容如下：

1、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具体方案；

2、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中国证监会核准意见及市场情况，适当调整并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具体发行时间、发行数量、发行价格等相关事宜；

3、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聘请包括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内的相关中介机构，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报事项；

4、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实际情况和项目需要以公司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5、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市场实际情况、本次发行结果以及项目实施进展，授权公司董事会可对拟投入的单个或多个具体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额进行调整（但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除外）；

6、同意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作相应修订，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结束后，根据发行后的公司股本、股份总数及股权比例变动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7、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的其他事项；

8、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董事会后暂不召集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后，暂不立即召开股东大会，待编制完成《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并由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对相关事项做出补充决议，并公告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备查文件：

1、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2、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

3、独立董事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独立意见。

股票简称：伊利股份　　股票代码：600887　　公告编号：临2011-12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已申请公司股票于2011年5月12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书面表决）决议公告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已于2011年5月19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

依照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11年5月19日复牌。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44　　股票简称：宏达高科　　公告编号：2011-018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宏达高